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已向本人提交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资料。本人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询问，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本人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换届的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2、同意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

独立董事签名：

王 匡

张建军

曹叠云

宋建武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